

第一卷

第一章

关于耶稣会所从事的中国传教事业

——撰写本卷的理由及其方法

这样的事并非不常发生：大规模的远征和轰轰烈烈的壮举，年深日久趋于成熟，但其创始时的情况，对于很久以后的人们，却完全是一本未曾打开的书。对这一事实的原因经常加以思索之后，我得出的结论是：一切事件，即使是后来获得巨大规模的事件，在开始时都是如此之微不足道，以致看起来好像没有任何希望会在后来发展成为重要的事情。这就可以说明，为什么那些可以说是从小就培养来做这些事的人却并不使自己劳神费力把当时似乎并没有重大意义的事实铭记在心。或许还有人偏爱这样的解释：这些事业开始时就被那么多、那么大的困难所干扰，以致我们有理由假定参加这些活动的人都绞尽心力去完成他们的任务，再没有什么时间也没有什么余力来记录所发生的事件了。

（以上是利玛窦日记的第一段，在这一段之后，金尼阁神父以第一人称说明，他正致力于根据利玛窦神父遗作中收集的事实撰写一部历史著作，而这些事实原是为了子孙后代的利益而写入他的日记的。然后继续是利玛窦以第一人称撰写的日记正文。）^①

因此，我希望由于保留这样的记录而使我们耶稣会进入中国这个闭关多少世代的辽阔领土，以及从这个高尚民族所采摘的第一批基督教果实的故事不致湮没。另外还有一个原因在鞭策我进行这项工作，那就是，如果或迟或早上帝降恩使这最初播下的福音种子获得丰收，使天主教会的仓廩充实，那么后来的信徒便可以知道，过去为了使这些可敬的人民皈依上帝所做

^① 这段文字不见于最新出版的法译本，自然不会见于原意大利文本它显然为英译者所加。

——中译者注

的值得赞美的工作应该归功于谁。另一方面，如果情形是，由于上帝的隐蔽的判断，预期的丰收并未得到实现，那么至少后代可以知道我们这个小小的耶稣会曾经付出多少劳动和经历了多少艰辛去驱散不信教的深厚的阴影，以及他们怎样抱着耕耘这片新土地的崇高希望而在热情而勤奋地工作。此外，有谁能怀疑我们现在所写到的整个这次远征不是在神意的指引下进行的呢？因为它完全献身于把福音之光带给人们的灵魂。正因为我们有这样的看法，所以我们力图以如实叙述的坦率性而不愿以溢美之词把它呈献给读者。在本书中，我丝毫无意贬低我们的年鉴或我们同伴们的私人信件，只要它们确实可信并以权威为依据，当然它们应该是这样的，除非是它们之间偶尔有矛盾的地方。再者，我也无意在这样一本史书中叙述每一个细节或详论其中所涉及的各种问题，因为确实有许多别的事情也是十分值得记录的

中国和欧洲的风俗习惯差别之大正如在地理位置上一样。因为本书全部都是欧洲人撰写的，我认为有必要在开始记录我们在华经历这项主要任务之前，简略地述说一下这个国家的位置、风俗、法律以及其他类似的问题。我这样做的目的，是使读者不致因经常碰到那些不得不插入的解释性的段落而中断日记中的故事线索而感到厌烦。然而，有关要处理的题材，我将坚持只涉及那些与我们自己的习俗不同的东西，从而将给读者提示一些历史上的新东西。虽然在欧洲流传着很多有关这类问题的书籍，但我认为任何人都不会讨厌从我们同伴那里听到同样的东西。我们在中国已经生活了差不多三十年，并曾游历过它最重要的一些省份。而且我们和这个国家的贵族、高官以及最杰出的学者们友好交往。我们会说这个国家本土的语言，亲身研究过他们的习俗和法律，并且最后而又最为重要的是，我们还专心致志日以继夜地攻读过他们的文献。这些优点当然是那些从未进入这个陌生世界的人们所缺乏的。因而这些人写中国，并不是作为目击者，而是只凭道听途说并有赖于别人的可信性。事实上，我们已把关于上述问题的讨论限制在一本书有限的几章篇幅之内，而如果考虑到其相对重要性，则每个题目都值得扩充为一本独立的书。

第二章

关于中华帝国的名称、位置和版图

这个远东最遥远的帝国曾以各种名称为欧洲所知悉。最古老的名称是“Sina”^①，那在托勒密（Ptolemy）的时代即已为人所知。后来，马可·波罗这位最初使欧洲人更为熟悉这个帝国的威尼斯旅行家，则称它为“Cathay”^②。然而，最为人所知的名称“China”这个名称被意大利人和其他几个欧洲国家稍加改变，因为他们不熟悉和拉丁语略有不同的西班牙语的发音。所有西班牙人读“China”的发音都和意大利人发“Cina”这个音相同。

根据我的判断，毫无疑问这就是被称为“Hippophagi”即“食马者”的那个国度，因为即使到今天，这个幅员广阔的帝国还吃马肉，大致很像我们吃牛肉那样。我也毫不怀疑，这就是被称为“丝绸之国”（Serica regio）的国度，因为在远东除中国外没有任何地方那么富产丝绸，以致不仅那个国度的居民无论贫富都穿丝着绸，而且还大量地出口到世界最遥远的地方。葡萄牙人最乐于装船的大宗商品莫过于中国丝绸了，他们把丝绸运到日本和印度，发现那里是现成的市场。住在菲律宾群岛的西班牙人也把中国丝绸装上他们的商船，出口到新西班牙^③和世界的其他地方。在中华帝国的编年史上，我发现早在基督诞生前 2636 年就提到织绸工艺，看来这种工艺知识从中华帝国传到亚洲其他各地，传到欧洲，甚至传到非洲。

毫不足奇的是，中国人从来没有听说过外国人给他们的国度起过各种各样的名称，而且他们也完全没有察觉这些国家的存在。在他们当中没有发现这些名称的任何迹象，也没任何理由可解释这么繁多的名称。中国人自己过去曾以许多不同的名称称呼他们的国家，将来或许还会另起别的名

① 据认为即支那之译音。有关讨论可参看张星娘《支那名号考》，见《中西交通史料汇篇》第一册（1977，中华书局）——中译者注

② 即契丹，原指中国北部后被欧洲人用来指整个中国——中译者注

③ 指今墨西哥。——中译者注

称这个国度从远古时代就有一个习惯，常常是统治权从一个家族转移到另一个家族，于是开基的君主就必须为自己的国家起一个新国号新统治者这样做时，是根据自己的爱好而赋予它一个合适的名称。因此我们读到，这个国家在一个时候称为唐，意思是广阔；另一时候则称为虞，意思是宁静；还有夏，相当于我们的“伟大”这个词；后来它又称为商，这个字表示壮丽；以后则称为周，也就是完美；还有汉，那意思是银河。在各个时期，还有过很多别的称号从目前在位的朱姓家族当权起，这个帝国就称为明，意思是光明；现在明字前面冠以“大”字，因而今天这个帝国就称为大明，也就是说大放光明。与中国接壤的国家中，很少有知道这些不同名称的，因此中国境外的人民有时就称它这个名称，有时又称它另一个。今天交趾^①人和暹罗人都称它为“Cin”，从他们那里葡萄牙人学会了称这个帝国为“China”。日本人称它为唐。鞑靼人^②称它为汉，而生活在更西边的撒拉逊人（Saracen）^③则称之为“Cathay”。在中国人自己——拉丁作家们总是按托勒密^④的办法经常称他们为中国人——除了新王朝一来就取一个名字以外，这个国家还有一个各个时代一直沿用的称号，有时候别的名字就和这个称号连用。今天我们通常称呼这个国家为中国（Ciumqou）或中华（Ciumhoa），第一词表示王国，另一个词表示花园。两个字放在一起就被翻译为“位于中央”。我听说之所以叫这个名称是因为中国人认为天圆地方，而中国则位于这块平原的中央。由于有这个看法，所以当他们第一次看到我们的地图时，发现他们的帝国并不在地图的中央而在最东的边缘，不禁有点迷惑不解。利玛窦神父^⑤替他们绘制一幅世界地图并以中国字加以标注时，他尊重他们的看法，便安排得使中国帝国多少占据着中央的地位。然而，现在中国人大多承认他们以前的错误，并引为笑谈。

① 意大利文作 Cocincina 即交趾支那 指越南。——中译者注

② 明清的西方传教士把居住在长城外的少数民族通称为鞑靼。鞑靼一名来源于一度是蒙古草原上强大的塔塔儿部。——中译者注

③ 指穆斯林 ——中译者注

④ 克劳狄斯·托勒密（Claudius Ptolemy），2 世纪时亚历山大城的地理学家、天文学家和数学家

——英译者注

⑤ 在这里，就像整个从卷二到卷五那样，讲述人金尼阁正如他在第五卷末尾自己署了名，凡在原稿中有玛窦神父（P. Matteo）、神父（il Padre）或其他某些不确定的形式的地方，均署利玛窦的名字

——英译者注

其权威遍及这个庞大王国的那个人就被称为天王，因为中国人认为他们的辽阔领土的范围实际上是与宇宙的边缘接壤的。与他们国家相邻接的少数几个王国——在他们知道有欧洲存在之前就仅知道这几个国家——在他们的估计中几乎是不值一顾的。如果对一个欧洲人来说，这种自封的管辖权似乎有点奇怪的话，那么就请他想一想，如果中国人听说我们也有很多统治者，在并不管辖中国的广大领域的同时却给自己加上同样的头衔，他们一定会同样感到惊奇不已的。关于被称为中国的这个王国的名称，就谈这么多。

说到中国的版图，各个时代的作家们都在它的名字之前冠以一个“大”字，这实在是很有道理的就其领土漫长的伸延和边界而言，它目前超过世界上所有的王国合在一起，并且就我所知，在以往所有的时代里，它都是超过它们的。中国南部以北纬 19 度为界，终于他们所称的海南岛，这个词即南海的意思。由此伸展至北纬 42 度，直达北部长城，中国人修建长城作为与鞑靼分界，并用以防御这些民族的入侵。在西边，中国的疆界自福岛¹（Fortunate Islands）测定位于东经 112 度²。他们叫做云南的省份起，并由此向东伸延直到日出之海的东经 132 度为止。在我们恰好旅行过帝国的那些地方，我们利用数学家使用的星盘和其他这类仪器曾亲自确定过这些边界的位置。我们还对照中国档案中月亮盈亏的数据并特别研究天体图来检验我们的结果，在中国档案中对新月和满月都有精确的描述。据我看，就这个国家从南到北的长度而言，已不可能再增加什么，因为我的一些同伴们在两端都已付出勤奋的劳动。然而，对于这个国家所跨宽度的测定，却不能说同样的话如果蒙上帝恩宠，将来我的一些同伴们能把福音之光带到更边远的地方，而且在这些旅行中他们对这个国家的宽度作出更准确的测量，而与我所肯定的数字不同，那么我敢说差异也将会很小。然而，在这种情况下，我将十分欣然地承认他们在这问题上的权威，因为我知道越是最近的观测

¹ 福岛指今非洲西北岸外大西洋中之加那利群岛（Canarias Islands），为古代欧洲人测定经度的起点，通过加那利群岛的子午线为零度。——中译者注

² 1615 年版中，金尼阁显然是把 Centesimo secundo（102 度）写成 Centesimo duodecimo（112 度）。云南位于东经 98 度至 104 度之间。——英译者注

云南省位于今格林威治东经 98 度至 104 度之间，亦即福岛东经 0 度开始。原书不误，英译者注误将福岛的东经度作为格林威治的东经度。——中译者注

就越可能更精确。

从上面所述可以看出，这个大帝国的广阔领域的大部分位于温带，因此享有温和的气候。然而，作为一个整体，这个国家也有各种气候的差别，就像人们从梅罗伊（Meroe）岛向北直到罗马时所可能经历的那样。虽然这个国家确实幅员辽阔，但它从南到北的长度却远比我们同时代作家们一般所说它的距离要短几乎三分之一，这些作家们照例把北部边界定在略高于北纬 53 度的地方。现在为了避免人们想像这片广阔土地大部分都由未经耕耘的荒土所构成，让我在这里插进一段目睹者的证明，我是在一本撰于 1579 年、题名为《中华帝国概述》^①的中文书里发现这一记载的。这一段话，正确翻译之后，内容如下：“在中华帝国有两个王室直隶区——南京即南部省和北京即北部省^②。除此两省外，还有 13 个省份这 15 个省份”——都很可以称为王国——“进一步分为 158 个区或小省份”，中国人称之为府，大多数府包括有 12 至 15 个大城市，还有小一些的城镇、城寨、乡村和田地。“在这些区域中，有 247 个城市被定名为州，虽然它们大部分与其他大城市的区别更在于它们的尊严和重要性，而不在于大小。还有 1 152 个普通城市。被称为县。”在我刚刚提到的那本书印行的时候，必须交纳皇税的成年人口为 58 550 801 人。这个数字不包括这个国家的妇女，也不包括免税的男人，例如士兵、宦官、皇亲国戚、地方长官、学者和很多别的人。

虽然除了鞑靼人的侵扰而外已经享有很长时期的和平了，政府仍花钱维持着百万人以上的军队服役。这个数字看来并不夸大，如果我们回想在北方三省中——其中之一称为辽东——几乎全人口的半数是经常在为皇帝武装服役的。上面引述的那本书的作者列举东方有三国、西方有五十三个以上的国家、南方有五十五个以上国家以及北方有三国，都向帝国朝贡。事实是即使继续纳贡的，在来到这个国家交纳贡品时，从中国拿走的钱也要比他们所进贡的多得多，所以中国当局对于纳贡与否已全不在意了。

再回到这个帝国的辽阔的幅员和声望上来，应该指出的是，它四周的防卫非常好，既有由自然也有由科学所提供的防御。它在南方和东方临海，沿

① 梅罗伊岛为尼罗河上的古王国，在今苏丹境内青尼罗河与阿特巴拉河之间 ——中译者注

② 德礼贤认为可能是朱思本的《广舆图》，它于 1579 年重刻。 ——中译者注

③ 指南直隶和北直隶。 ——中译者注

岸有很多小岛星罗棋布，使敌舰很难接近大陆。这个国家在北部则有崇山峻岭防御敌意的鞑靼人的侵袭，山与山之间由一条 405 英里长的巨大的长城连接起来，形成一道攻不破的防线它在西北方面有一片多少天都走不尽的大沙漠作屏障，能够阻止敌军进攻边界，或成为企图人犯的人的葬身之所。在王国的西部，群山围绕，山外只有几个穷国，中国人很少或根本不予理睬，因为他们既不怕它们也不认为值得吞并它们。

第三章

中华帝国的富饶及其物产

由于这个国家东西以及南北部都有广大的领域，所以可以放心地断言：世界上没有别的地方在单独一个国家的范围内可以发现这么多品种的动植物。中国气候条件复杂，可以生长种类繁多的蔬菜，有些最宜于生长于热带国度，有些则宜生长在北极区，还有的却生长在温带。中国人自己在他们的地理书籍中为我们详细叙述了各省的富饶及其物产种类。全面讨论这些问题，不在本文范围之内。一般地，可以准确无误地说，所有这些作者都说得很对：凡是人们为了维持生存和幸福所需要的东西，无论是衣食品还是奇巧物与奢侈品，在这个王国的境内都有丰富的出产，无须由外国进口。我甚至愿意冒昧地说，实际上凡在欧洲生长的一切都可照样在中国找到。还有大量为欧洲人闻所未闻的各种各样的产品。先说一说中国的土地供给它的人民以各种粮食——大麦、小米、冬小麦和诸如此类的粮食。

作为中国人的食谱上主要食品的大米产量远比欧洲富裕得多。蔬菜，特别是豆类等，不仅用来作为人食而且还作为牲口的饲料，生长的种类无限繁多。中国的这类庄稼一年两收，有时一年三收，这不仅因为土地肥沃、气候温和，而且在很大程度上更是由于人民勤劳的缘故。除橄榄和杏仁外，欧洲所有已知的主要水果在中国也都能生长。顺便可以说，真正的无花果树是由我们的神父引进中国的，结果却不如欧洲的原种。此外，中国还产有很多欧洲人从未见过

的水果，它们全都生长在广东省和中国的南部。当地人把这些水果叫做荔枝和龙眼，味道大都十分鲜美。印度椰子树和其他印度水果在这里也有，还有一种水果叫做中国无花果，很甜很好吃，葡萄牙人叫它“*sucusina*”^①。这种特殊的水果只有制成干果后才能吃，因此葡萄牙人又叫它无花果。但它与真正的无花果毫无共同之处，因为它很像大波斯苹果^②，只不过它是红色的，没有软茸毛和核。这里，我们还发现了橘子和各种刺丛上生长的水果，种类繁多，并具有比别的国家的同类水果更好的香味。

食用蔬菜的种类、质量和栽培植物情况也差不多，所有这些中国人使用的数量都要比欧洲人通常的数量多得多。事实上，老百姓中有很多人终是终生完全素食的，或者因为他们贫穷而不得不如此，或者因为某种宗教原因而接受这种生活习惯。花草之丰盛确实令人不能再有什么奢求了，中国有很多种花是我们从不知道的，它所产生的美感深深打动了人们，并显示出造物者慷慨的恩赐。中国人似乎对于花的形状和颜色要比香更为喜欢，在他们开始与欧洲人贸易往来之前，他们实际上并不知道从花草里提取香精的技术在南方四省，我们发现印度人称为槟榔叶（*betre*）^③的那种华丽的草，他们叫做槟榔（*arequeiram*）的树也很普遍。印度人很喜欢把槟榔叶的叶子和石灰搅拌后放在嘴里嚼，他们说嚼时所产生的热对胃很有好处。

中国人有几种东西可以代替我们食用和点灯用的橄榄油。其中主要的一种是从芝麻中榨取的带香味的油，芝麻到处都大量生长。他们的酒不如我们欧洲的产品，虽然他们认为情形相反。葡萄不大常见，即使有，质量也不很好。因此他们不是用葡萄酿酒，而是用大米或别的粮食种子发酵来制酒，这就说明为什么到处都在大量用粮。这种米酒很合他们的口味，而且也确实不难喝，虽然不像我们欧洲的酒那样产生热烘烘的感觉。

普通人民最常吃的肉是猪肉，但别的肉也很多。牛肉、羔羊和山羊肉也不少。到处可以看到母鸡、鸭子和鹅成群。但是尽管有这么丰盛肉食供应，马、骡、驴和狗的肉也和别的肉一样受欢迎，这些马属或狗属的肉在各处都有出售。在有些地区，牛和小羚羊因为某种迷信或农业上的需要而禁屠。

① 意大利文本作 *suzu*，德礼贤以为是柿子。同时提到的还有 *pazian*（芭蕉）。——中译者注
可能是桃。——中译者注
② 德礼贤叫荖叶。——中译者注

野味，特别是鹿、野兔和其他小动物的肉也很常见，并且售价便宜。

马和其他驮兽在个头或样子方面都比不上欧洲的，但在数量、价钱便宜和负载能力方面却胜过了我们，在遇不到河流的地区就用它们来驮运东西。这个国家到处河渠纵横，以致走水路几乎可以旅行到任何地方去。因此到处都有几乎无从置信的大量各种各样的船只在航行。船只确实非常多，以致我们今天有一位作者毫不犹豫地断言，生活在水上的人和陆地上的居民一样多。这话听起来有点夸大，但它只不过表明了这一真理，即如果一个人在这里旅行只走水路的话，那么看来情形就像是这样了。据我看，如果不必担心夸张而又更近实情的话，那么可以说，这个国家的船只之多可以等于世界上其余的全部加在一起。

这种说法是正确的，如果我们只限于计算在淡水行驶的船只。至于他们出海的船只，数目却很少，并且无论在数量或结构上都无法与我们的相比让我们暂时再回到谈他们的马匹。中国人不大懂得驯马和练马。他们平日生活中所使用的都是阉过的，因此很安静，脾气很好。他们有无数量用的马，但都退化得厉害并缺乏勇武精神，甚至鞑靼人的骏马一叫就能使它们溃散，因此打起仗来实际上是无用的。此外，由于马蹄上不打掌并且很纤弱，所以这些马不耐在硬地或山道上走较长的路。

中国东面和东南的海里确实是鱼群充斥。江河在某些地方宽得可以叫做小海，里面也出产大量的鱼。养鱼塘在这里和欧洲一样普遍，每天都有人自己食用或上市出售而打渔；鱼是如此之多，渔人只要下钩就不会钓不到。

中国的森林里没有狮子，但虎、熊、狼和狐狸大量存在。在北京养着很多象，为的是给朝廷仪仗增添壮观，但象是进口的，在这个王国境内任何别的地方都看不到。中国人不认识亚麻布，老百姓用棉花织布做衣服穿。

棉籽传入这个国家只是四十年前的事，因为土地肥沃，生长得很好，以至中国可以生长的棉花足够供应全世界。缫丝业规模如此之大，很容易与欧洲产品竞争，虽然后者或许质量要好一些。他们也用丝掺以棉织成一种大马士革式的料子，并且他们模仿欧洲产品现在又织一种全丝的料子。他们的其他纺织品也在欧洲找到了一个现成的市场，他们产品的价钱大约是我们西方所付同类产品的 $\frac{1}{3}$ 或 $\frac{1}{4}$ 。他们用大麻纤维和其他植物纤维制作一种粗布供夏季穿用。

中国人只喝牛奶，而不用山羊奶做奶酪或作为饮料。他们剪羊毛，但在使用羊毛方面赶不上欧洲人熟练，并且虽然他们很看重进口的毛织品，他们却不懂怎样把羊毛织成料子做衣服穿。他们的确织成一种很轻的夏天用的毛料，贫穷的阶层很需要它们来做帽子并制成毡毯当垫褥用。这种毡毯还用于社交仪式，下面就将谈到。毛料在中国北部更为需要，那里几乎和欧洲北部一样寒冷刺骨，虽然事实上中国北疆离极地要远得多。的确，至今还不清楚为什么华北的江湖在冬天会结那么厚的冰，除非是因为它们离鞑靼积雪的山很近，在这些山的险坡上当地人猎取狐狸皮和寒种鼬鼠（scythian weasel）皮，做成长袍抵挡严寒的冰霜。

所有已知的金属毫无例外都可以在中国找到。除了黄铜和普通的铜合金之外，中国人还制作了一种仿银的金属，但并不比黄铜价钱更贵。他们用熔化的铁可以塑造比我们更多的物品，比如大锅、壶、锣、钵、栅门、熔炉、刑具和很多别的东西，手艺和我们的金属工艺差不多。金被认为是一种贵重金属，但他们不像我们把它估价得那样高。银被用作货币，无论是论重量或做成银币，都是一切商业来往中的法币。这当然会造成困难，例如银价的浮动，就必须在兑付银票时时常加以考虑而且易于造假，造假是常见的事。在很多地方，买卖较小时就使用一种小铜钱，它是官办的造币厂里铸造出来的。在很富的人当中银元宝甚至金元宝都在使用，但比在欧洲用得少。在这里，和在别的地方一样，大量金银是用来制作妇女的头饰和装饰的。中国人常用的餐具是陶器。我不大明白为什么西方叫它瓷器。无论从材料本身或从它又薄又脆的结构来说，欧洲陶器没有任何类似的东西。最细的瓷器是用江西所产黏土制成，人们把它们用船不仅运到中国各地而且还运到欧洲最遥远的角落，在那里它们受到那些欣赏宴席上的风雅有甚于夸耀豪华的人们的珍爱。这种瓷器还可以耐受热食的热度而不破裂，而尤其令人惊异的是，如果破了，再用铜丝焊起来，就是盛汤水也不会漏。这里的人民也学会了吹制玻璃的工艺，但他们的手艺远逊于我们在本国所看到的。

普通的住房是用木头建造的，但皇宫则用砖砌墙，虽然屋顶仍是木制的，用木柱来支撑。由此以及由我们前面谈过的船只非常之多这一情况推想，人们可以很容易明白木材数量有多么多，森林面积有多么大。在森林里实际上可以找到欧洲为人所知的任何一种树木。橡木不大常见，但中国人有一种木头要远比橡木耐用。这是一种很硬而不会朽烂的木头，颜色很像

铁，因而葡萄牙人称之为铁木。杉木很普遍，它被中国人当做是忧伤之树，它被用来制作棺材。他们的坟墓备受尊敬，以至只要能花得起这笔钱，中国人就是花上一千多金铤^①来营建这样一座坟墓也在所不惜。这里生长一种普通的芦苇类植物，葡萄牙人称之为竹，形状像圆柱体，几乎坚硬如铁。它长成以后，用双手也难以握过来。虽然竹是空心的，而且像是一节节接起来的，但它的茎节和接合处却很有劲，所以常常被用作小房子的支柱。细一点的竹竿可以做很好的矛；竹有各式各样的不同用处，如果一一列举就只会使读者厌烦了。竹只生长在南方各省，但在这里它们生长得如此充沛，足以供应全国所需，或许没有别的木材是得到这样广泛应用的。

木头、芦苇和稻草等等用于烧炉火，还用一种和比利时的利奥第安斯（Leodienses）主教区采掘出来的煤相似的东西，他们叫它煤（Mui），凡是我们用煤的地方他们都用它，烧起来并不产生带臭味的烟。老天对北方人更宽厚一些，北方的这种煤藏很多，质量也好。人们把煤从地下采掘出来后，广泛运往全国各地，价钱很低，这表明煤很充足，即使最穷的人也可能用它做饭和烧洗澡水。

中国的药草丰富，而在别处则只有进口才行。大黄和麝香最初是撒拉逊人从西方带进来的，在传遍整个亚洲以后，又以几乎难以置信的利润出口到欧洲。在这里买一磅大黄只要一角钱，而在欧洲却要花六七倍之多的金块。在这里还可以找到葡萄牙人叫做中国木而别人则叫做圣木的那种能治多种疾病的著名的药。它不用栽种，野生在荒地上，只要花点采掘它所必需的人工钱就能买到，但却以高价出口。盐在沿海几省极为丰饶，在有些内陆湖泊也可得到，湖水很容易结晶成盐。事实上到处都可找到大量的盐，它有多种广泛的用途，很多人被雇用来从事生产和运输它，由盐得到的税收乃是皇家国库巨大财富的一个来源。中国人用糖比用蜂蜜要普遍得多，尽管在这个国家两者都很充裕。除了从蜂取蜡外，他们还有一种更好的蜡，更透明，不那么黏，烧起来火焰更亮。这种蜡是从养在一种专用树上的小蠕虫得到的。他们还另有第三种蜡，是用某种树的果实制成的，也和第二种蜡一样透明，但火焰的照明能力却差得多。

纸的使用在中国要比别的地方更为普遍，制造方法也更多样化。但这

① 原稿中任何地方都没有说明这种金铤的价值 —— 中译者注

里生产的最好的纸也远不如我们自己的许多产品。它不能在正反两面都印刷或书写，所以我们的一张纸就等于他们的两张此外，它很容易撕坏，不能耐久有时他们把纸制成正方形，边长一步或两步。他们用棉纤维制成的纸和西方所能有的最好的纸一样洁白

由于篇幅所限，我们不得不略去很多东西，例如各色大理石、青铜制品、宝石、珍玉、各种颜料、香木、沥青和无数代表文明和文化的东西然而，有两三样东西是欧洲人所完全不知道的，我必须简略地加以说明。第一，有一种灌木，它的叶子可以煎成中国人、日本人和他们的邻人叫做茶（Cia）^①的那种著名的饮料中国人饮用它为期不会很久，因为在他们的古书中没有表示这种特殊饮料的名字，而他们的书写符号都是很古老的。的确，也可能同样的植物会在我们自己的土地上发现。在这里，他们在春天采集这种叶子，放在阴凉处阴干，然后他们用干叶子调制饮料，供吃饭时饮用或朋友来访时待客。在这种场合，只要宾主在一起谈着话，就不停地献茶。这种饮料是要品啜而不要大饮，并且总是趁热喝它的味道不很好，略带苦涩，但即使经常饮用也被认为是有益健康的。

这种灌木叶子分不同等级，按质量可卖一个或两个甚至三个金铤一磅在日本，最好的可卖到十个甚至十二个金铤一磅。日本人用这种叶子调制饮料的方式与中国人略有不同。他们把它磨成粉末，然后放两三汤匙的粉末到一壶滚开的水里，喝这样冲出来的饮料。中国人则把干叶子放入一壶滚开水里，当叶子精华被泡出来以后，就把叶子滤出，喝剩下的水。

另一种值得详细记述的东西是一种特殊的树脂，是从某种树干里挤出来的。它的外观和奶一样，但黏度和胶差不多。中国人用这种东西制成一种山达脂（Sandarac）或颜料，他们称之为漆（Cie），葡萄牙人则叫做 ciaco。它通常用于建造房屋和船只以及制作家具时涂染木头。涂上这种涂料的木头可以有深浅不同的颜色，光泽如镜，华彩悦目，并且摸上去非常光滑。这种涂料还能耐久，长时间不磨损。应用这种涂料很容易仿造任何木器，颜色或纹理都很像。正是这种涂料，使得中国和日本的房屋和外观富丽动人。

中国人的习惯是进餐时进餐桌上不铺台布，这种习惯有甚于使用这种涂料的别国人民。如果桌子失去光泽或被残羹剩饭弄脏，只要用水洗过用

① 即 Tea(茶) ——英译者注

布擦干，马上就可以恢复光泽，因为这层薄薄但坚硬的涂料足以防止污渍久留出口这种特殊树脂产品很可能成为一种有利可图的事业，但迄今好像还没有人想到这种可能性。除了上述这种特殊的树脂外，还有另一种是从别的树的果实得到的，和前者很相似，用途也大致相同。这第二种不像第一种那么细润，但它的优点是数量更多。

在这里，我们也发现有很多种芳香类货物，既有本地产的，也有进口的肉桂和鲜姜是这个国家的土特产，数量极多。尤其盛产生姜，质量较全世界任何地方为佳。胡椒、坚果、芦荟和其他这类物产是从附近的摩鹿加岛（Molucca）^①或邻国进口的，但越来越不受欢迎，随着进口多了价格也在下跌。

最后，我们应该谈谈硝石这种东西相当多，但并不广泛用于制造黑色火药，因为中国人并不精于使用枪炮，很少用之于作战。然而，硝石却大量用于制造焰火，供群众性娱乐或节日时燃放。中国人非常喜欢这类表演，并把它当做他们一切庆祝活动的主要节目。他们制作焰火的技术实在出色，几乎没有一样东西他们不能用焰火巧妙地加以模仿。他们尤其擅长再现战争场面以及制作转动的火球、火树、水果等，在焰火上面，他们似乎花多少钱也在所不惜。我在南京时曾目睹过为了欢庆春节而举行的焰火会，这是他们的盛大节日，在这一场合我估计他们消耗的火药足够维持一场相当规模的战争达数年之久。

第四章

关于中国人的机械工艺

根据我们自己的经验，大家都知道中国人是最勤劳的，而且从以上几章可以很合逻辑地得出结论说，他们的大部分机械工艺都很发达。他们有各种各样的原料，他们又有天赋经商的才能，这两者都是形成机械工艺高度发展的有力因素。只要提一下在这些工艺中中国人的做法看来与我们工匠的做法最为不

^① 即《岛夷志略》之文老古，《明史》之美洛居，在今印度尼西亚 ——中译者注

同的一些方面，就足以说明他们的多才多艺了应该指出，因为这里的人民习惯于生活节俭，所以中国的手艺人并不为了获得更高的售价而在他创作的物品上精益求精。他们的劳动主要是被买主的需求所引导的，而通常满足于表面好看以便吸引买主注目。这在他们为官员们做活时似乎特别明显，因为官员们根本不管所买物件的实际价值而只凭一时好恶向工匠付钱有时候，他们还强迫工匠们去设计他们并无此聪明才智去做的东西。

从房屋的风格和耐久性看，中国建筑在各方面都逊于欧洲。事实上，究竟这两者中哪个更差一些，还很难说。在他们着手建造时，他们似乎是用人生一世的观念来衡量事物的，是为自己盖房而不是为子孙后代。而欧洲人则遵循他们的文明要求，似乎力求永世不朽。中国人的这种性格使得他们不可能欣赏表现在我们的公私建筑中的那种富丽堂皇，甚至不相信我们告诉他们的有关情况。我们告诉他们，我们有很多的建筑已经受风雨达百年之久，有的甚至达一两千年，他们听了完全是一副茫然不解的表情。当他们提出疑问时，我们告诉他们，经久不坏的原因在于地基很深很坚固，足以在这样久的时间里承受上层结构而不动摇，他们更是惊奇得目瞪口呆。然而，这是不足为奇的，因为他们自己从不挖掘地基，而只是在一片不裂开的地面上放上一些大石头，或者如果他们挖地基，深度也不会超过一码或两码，即使墙壁或楼台要造得很高。结果是他们的房屋城堡甚至不能经受百年的风雨，而不得不经常修缮。读者可能还记得，我们已经说过，他们的房屋大多是木结构，或者如果是砖石建筑，它们也由木柱支撑的房顶所遮盖。后面这种建造方法的优点是墙壁可以随时翻修，而房屋的其余部分保持原样不动，因为房顶是用柱子支撑的而不是架在墙上。

中国使用印刷术的时间比人们认定的欧洲印刷术开始的时间（即大约1405年）要略早一些。可以十分肯定，中国人至少在五个世纪以前就懂得印刷术了，有些人断言他们在基督纪元开始之前，大约公元前五十年就懂得印刷术了。他们的印刷方法与欧洲所采用的大不相同，而我们的方法是他们无法使用的，这是因为中国字和符号数量极大的缘故。目前他们把字反过来以简化的形式刻在很小的木版上，多用桃木或苹果木制成，虽然有时枣木也有这项用途。

他们印书的方法十分巧妙。书的正文用很细的毛制成的笔蘸墨写在纸上，然后反过来贴在一块木版上。纸干透之后，熟练迅速地把表面刮去，在

木版上只留下一层带有字迹的薄薄的棉纸。然后工匠用一把钢刻刀按照字形把木版表面刻掉，最后只剩下字像薄浮雕似的凸起。用这样的木版，熟练的印刷工人可以以惊人的速度印出复本，一天可以印出 1 500 份之多。中国印刷工人刻这类木版的技术非常熟练，制作所花的时间并不比我们一个印刷工人排版和做出必要校正所需的时间更多。这种刻制木版的办法极适合中国字既大又复杂的特点，但我不认为它能适用于我们欧洲的字型，我们的字型太小很难刻在木头上。

他们的印刷方法有一个明显的优点，即一旦制成了木板，就可以保存起来并可以用于随时随意改动正文。也可以增删，因为木版很容易修补。而且这种方法，印刷者和文章作者都无须此时此地一版印出极大量的书，而能够视当时的需要决定印量的多少。我们从这种中文印刷方法中得益匪浅，因为我们利用自己家中的设备印出了我们从各种原来写作的文字译成中文的有关宗教和科学题材的书籍。老实说，整个方法非常简单，只要看过一次这种印刷过程，人们都会想亲自试试。正是中文印刷的简便，就说明了为什么这里发行那么大量的书籍，而售价又那么出奇地低廉。没有亲眼目睹的人很难相信这类事实。

他们还有一种奇怪的方法来翻印刻在大理石或木头上的浮雕。例如刻在大理石或木头上的薄浮雕式的墓志铭或图画，用一张湿纸贴上，上面再盖上几片布。然后用小木槌敲打整个表面，直到浮雕的全部线条都压印到纸上为止。纸干后轻轻地涂上一层墨或别的颜色，之后浮雕印出的形象衬着纸原来的白色就突出出来。当浮雕很浅或线条很细时，则不能采用这种方法。

中国人广泛地使用图画，甚至于在工艺品上，但是在制造这些东西时，特别是制造塑像和铸像时，他们一点也没有掌握欧洲人的技巧。他们在他们堂皇的拱门上装饰人像和兽像，庙里供奉神像和铜钟。如果我的推论正确，那么据我看，中国人在其他方面确实很聪明，在天赋上一点也不低于世界上任何别的民族，但在上述这些工艺的利用方面却是非常原始的，因为他们从不曾与他们国境之外的国家有过密切的接触。而这类交往无疑会极有助于使他们在这方面取得进步。他们对油画艺术以及在画上利用透视的原理一无所知，结果他们的作品更像是死的，而不像是活的。看起来他们在制造塑像方面也并不很成功，他们的塑像仅仅遵循由眼睛所确定的对称规则。